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18-012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非公开发行 H 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南龙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龙控股”）发行不超过 600,925,925 股 H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6.156 港元/股。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1 号），就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事宜批复如下：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 600,925,925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与非公开发行 H 股股票互为条件，如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任何一项未能获得其应适用法律法规

所要求的全部批准或核准，则本次非公开发行 H 股股票的任何内容均不予实施。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批复文件的要求推进后续的发行工作，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6 日